#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 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工程项目设计费用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伊川政采竞磋-2025-116

采 购 人: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 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		左镇程村	等8个标
	庄供排水工程项目设计费用项目			
项目代码	<b>当</b> /			
标段名称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 庄供排水工程。	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江2 页目设计费用项目	它镇程村	等8个村
招标人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先生 0379-68591003	
代理机构	<b>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b>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女士 0379-65526186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	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	采购意向)。	☑有	口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2] 及星统设		□有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 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口有	☑无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 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 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 度等财务指标。		口有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	口有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 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 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夕 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	顶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 卜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	口有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 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		口有	☑无	

	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口有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口有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 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 的信用评价指标。	口有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 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口有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 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有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口有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口有	②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口有	四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有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口有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口有	夕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口有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口有	☑无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口是	②否

3

#### 特别提示

#### 1、响应文件的制作

-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1.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lytf 格式和\*. 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1.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2、响应文件的提交

-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ytf)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 3.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如修改磋商文件,将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

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4、磋商开启

4.2.1 为便于供应商(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注: 以上提示性内容与磋商文件正文不符的,以磋商文件正文为准。

## 目 录

第一	章 采购公告	8
第二	章 供应商须知	
	2、磋商文件	
	3、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提交	
	5、磋商开启	
	6、磋商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8、纪律和监督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0
	附件: 质疑函范本	31
第三章	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_	二、服务要求	
=	三、适用规范标准	
Į	<b>□、成果文件要求</b>	
Ξ	丘、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7	六、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第四	章 合同(样本)	35
第五章	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46
第六	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48
第七章	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ß	份件1:投标函	54
ß	份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ß	份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57
ß	份件4:联合体协议	58
ß	份件5:资格证明材料	
ß	份件6:开标一览表	65
ß	份件7:报价明细表	66

附件7-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68
附件7-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9
附件7-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70
附件8: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1
附件9: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72
附件10:项目实施方案	73
附件11:辅助资料表	74
附件12: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76
附件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77
附件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78
附件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79
附件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80
附件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81
附件16·其他材料	82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工程项目设计费用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 ly. gov. 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0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伊川政采竞磋-2025-116
- 2、项目名称: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工程项目设计费用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 367300.00元

最高限价: 3673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	是否专门面	采购预留金
/ 方与	巴与	也石柳		(元)	向中小企业	额 (元)
1	伊川政采磋 商(2025)01 15号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 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期江左镇 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工程项目设计 费用项目	367300.00	367300.00	是	3673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项目工程设计,其中主要包含第一部分供水管网、砌筑井、消火栓、水表等工程设计,第二部分配套水源井、水泵、无塔供水器、管理房、变压器等工程设计。
  - 5.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
- 5.4 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为止。其中设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7日历天提交全部成果:
  - 5.5 标段划分: 1 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洛财购(2021)1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含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
- 2.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供应商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响应文件中须附证书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牵头人电子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 3.2、供应商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者工程设计综合资质(响应文件中须附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牵头人单位电子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 3.3、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号)文件,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须提供)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 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磋商文件);
- 3. 4、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并加盖牵头人单位电子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 3.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含),若以联合体方式投标,则 联合体各方应满足上述相应要求:
  - (1) 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招投标采购活动;

- (3) 联合体要确定牵头人,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关资料;
- (4) 通过资格审查的联合体,不得再变更其组织形式及成员组成。
- (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3 日,每天上午 00: 00 至 12: 00,下午 12: 00 至 23: 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 ly. gov. cn)
-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 ly. gov. 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 ly. gov. 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 4.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 ly. gov. 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 时间: 2025 年 11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2. 地点:伊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伊川县立奇大厦四楼 D 区)。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采购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3 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有)。
- 2.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 伊川县财政局

监督部门联系人: 于先生

电话: 0379-683659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

地址: 伊川县江左村江左镇政府(郑卢路)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0379-685910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洛阳市洛龙区太康东路 369 号恒生科技园 4 号楼 1303 室

联系人: 张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2618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26186

2025年10月27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b>夕</b>	夕秋	由
条款号	名称	内 容
		名称: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
1. 1. 2	   采购人	地址: 伊川县江左村江左镇政府(郑卢路)
1.1.2	N. M. J. C. L.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0379-68591003
		名称: 晟合(洛阳)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太康东路 369 号恒生科技园 4 号楼 1303 室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张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26186
		邮箱: shenghely@126.com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工程项目设计费用项目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及洛财购〔2021〕1 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含监狱、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
		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
		采购政策。
1. 1.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2) 根据洛财购(2021) 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
		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
		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
		(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进入网站
		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 1. 6	   项目编号	伊川政采竞磋-2025-116
1.1.0		
1. 1. 7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	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
	分标准及所属行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

		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
		准为依据。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本项目为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江左镇程村等
		8 个村庄供排水项目工程设计,其中主要包含第一部分供水管
1.1.8	采购内容	   网、砌筑井、消火栓、水表等工程设计,第二部分配套水源井、
		水泵、无塔供水器、管理房、变压器等工程设计
1. 1. 9	标段划分	本次采购共1个标段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 乙方全部提交设计文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97%,
1. 2. 2	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后支付剩余的3%。
	服务期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为止。其中设计周期:
1. 3. 1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7日历天提交全部成果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
1. 3. 2		术标准,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1. 3. 3	履约验收	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
		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
		由过失方承担。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详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4. 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 9. 1	踏勘现场	不召开
1. 10. 1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题	形式: /
1.11.1	分包	不允许
		付款方式;
		服务期;
1. 12.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质量要求;
		其他: /
		允许,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
1. 12. 3	偏差	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
		否决。
2. 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
2. 2. 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磋	材料(盖供应商公章)。
2. 2. 1	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5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
		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
		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
2. 2. 2		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
		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
		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
		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
		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 1. 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 2. 3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 367300.00元
3. 3.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
J. J. I	啊巡乂针有效期	拒绝。
3. 4. 1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
0. 1. 1	ST 1H NV RIT 7N	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3. 4. 4	的情形	
3. 5. 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 6. 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响应文件中要盖单位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
3.8	   签字或盖章要求	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为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
		为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洛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lyggzyjy.ly.gov.cn) 在线完成上传。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
		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
4. 1. 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
		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
		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
		应商)》。
		日 体
4. 2.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 2.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 2.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 2.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4. 2.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
4. 2.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
4. 2.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
4. 2.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 暗标评审 本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
4. 2. 3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 暗标评审 本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4. 2. 3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1ytf 格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 暗标评审 本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固定值28磅,段前段后间距为0。 (3) 标题编号要求: 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评分 点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 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 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供应商名称和其他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 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 不得插入图片(磋商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7)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0,0,0)。 (8)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9)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供应商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 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 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 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 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 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供应商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 识别信息)。 (10) 暗标具体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详见: https://mp.weixin.qq.com/s/VZ5g05k2qR 0-SXiy3heCw. 注: 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存在其他透露供应商身份信息情 况的,响应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 零分。 4. 2. 7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工户时间 同相关的竞争处理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5. 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 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 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 1. 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_1_人,专家_2_人。
6. 3. 2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	<u>3</u> 名
0. 3. 2	数	<u>2</u> 4
7. 1. 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	☑是
7.1.1	应商	□否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
		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
7. 1. 2	确定成交的原则	列,按照磋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如总得分
		和磋商报价也相同时,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网》上公布。
		   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7. 4. 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并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8. 5. 2		  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
		   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 号文标准下浮 6%
9	代理服务费	收取,由成交人向代理机构支付。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
		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10	解释权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按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
		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_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		
		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		
		的,由采购人参照法律法规等政策进行解释。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监督部门:伊川县财政局 电话: 0379-68365915		
		注: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供应商开标前必须通过 UK 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版。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		
		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		
		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		
		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		
		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3)供应商应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投标(响应)文件中(扫描件必须清晰明确)。评委以投标(响		
		应)文件中相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作为评标依据。各供应商对原件扫描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		
		效性负责。		
	12	4) 开标时供应商无须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5) 在确定中标(成交)人后3日内,中标(成交)人须将本单位中标(成交)的投标(响应)		
		文件完整打印、胶装3套,并在封面加盖供应商公章;2套送至采购人,1套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存档备查。		
		   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内容须与"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的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		
		】 文件(▲. lytf 格式)一致。打印顺序与投标(响应)文件组成顺序一致。		
		若发现打印的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与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造成的损失由中标		
		(成交) 人承担, 出现严重后果的, 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6)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总则

#### 1.1 采购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 行采购。
  - 1.1.2 采购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采购项目名称: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洛财购〔2021〕1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含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 通 知 书 可 向 金 融 机 构 申 请 合 同 融 资 。 详 情 请 登 录 伊 川 县 政 府 采 购 网 (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4)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的政府采购政策。
- (5) 同一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 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1.1.6 项目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7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及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8 采购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9 采购包划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3 服务期、质量要求、履约验收

- 1.3.1 服务期: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3.2 质量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3.3 履约验收: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的;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9)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组织踏勘现场的。
-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9.5 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而提出延长交货期和提高造价等要求。

#### 1.10 磋商预备会

-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 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9.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不允许。

#### 1.12 响应和偏差

- 1.12.1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2.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 1.12.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 1.12.4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 1.12.5 如响应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 2、磋商文件

####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磋商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 提出。

#### 3、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报价

- 3. 2. 1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 3.2.2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3.2.3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5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6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提交最后报价。

####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天。
-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 3.4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发布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方案

-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
-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 3.7.4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3.8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 3.8.1 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盖章(电子印章),未按规定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盖章(电子印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 3.8.2 采购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时,以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为准。(签名可以是手签上传也可以电子手写签名或电子签章)。

#### 4、响应文件提交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6 暗标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7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 5、磋商开启

####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t.cn/A6huPRO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一办事指南一下载中心一操作手册一《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请远程及时在开标大厅提出。未在规定时间提出异议的,视同供应商对开标过程无异议。

#### 6、磋商

#### 6.1 磋商小组

-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磋商程序

-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6. 2.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6.3 评审原则

-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 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 7.3 成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7.5 签订合同

-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8、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 评审;
  -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在评审活动中,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5 质疑和投诉

-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附件: 质疑函范本

#### 质疑函

一,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邮编:
_,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三、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1)本项目为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项目工程设计,其中主要包含第一部分供水管网、砌筑井、消火栓、水表等工程设计,第二部分配套水源井、水泵、无塔供水器、管理房、变压器等工程设计。
- (2)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为止。其中设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7日历天提交全部成果。
- (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

#### 二、服务要求

- 1、按现行的设计文件深度规定等有关技术标准、设计规范(标准)要求。
- 2、各专业设计应同步进行,承包人应指定项目负责人统筹安排、布局,做好各项设施的协调和衔接、位置预留,不得留待施工中临时变更。
  - 3、设计文件的深度:
- (1) 初步设计文件深度应满足现行设计文件深度规定等有关技术标准、设计规范(标准)要求;
- (2)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深度,满足现行的设计文件深度规定等有关技术标准、设计规范(标准)要求,同时应当满足设备材料采购,非标准设备制作和施工的需要,并注明建设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 4、设计文件应按照国家、行业、省、市有关现行的规范、规章、规定的要求编制。
- 5、设计后期配合施工工作,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有关单位审查后,进入施工、监理招标及施工阶段,设计单位必须至少派 1 名参与并熟悉本项目设计工作,有现场经验的设计代表驻现场配合,建设管理单位不另外支付配合施工费用。
  - 6、设计单位配合施工、监理招标及施工的工作内容如下:
  - (1) 施工图设计(技术)交底:
  - (2) 配合勘察单位现场交桩:
  - (3) 变更设计和所有补充设计;
  - (4) 会签设计变更审批表;
  - (5) 参加处理施工中发生的工程质量和安全事故;

- (6) 参加隐蔽工程及工程竣工验收;
- (7) 解决与设计有关的施工问题;
- (8) 配合质量检测;
- (9) 参加审查施工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 (10)参加本项目建设有关会议;
- (11) 在施工、监理招标期间配合建设及相关单位解释及完善施工图相关内容。
- 7、设计工作技术总结: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发生的补充设计进行检查,并提出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在竣工验收前交发包人。工程完工后,设计人应组织设计技术工作人员将全部资料进行整理并撰写工程技术总结,并于竣工后一个月内完成,交发包人。

#### 8、其他要求

- (1) 设计所提供的技术指标、方案设计文件应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 (2) 初步设计方案必须经业主组织的专家评审通过后方可进行施工图设计。
- (3)该项目为初步设计到项目竣工验收全范围全专业的设计、各类评价报告、前期报批报 建手续办理以及估、概算的编制等全部服务内容,承包人资质承包范围以外的工作,应经发包人 书面同意,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承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4) 专业工程政府规定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管理的,其设计对接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完成。
- (5)及时提供准确、完整且满足现行规定深度的设计、测量、相关评价报告以及概预算文件。
  - (6) 及时完成施工过程中的设计配合工作,及时参加分部分项验收和竣工验收工作。
  - (7) 及时完成发包人交给的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工作。
- (8)本设计任务书与国家或地方现行最新的规范有冲突时,以现行规范为准。设计单位应 将设计过程中的相关情况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建设单位汇报,以便及时协调相关单位解决设计过程 中存在的问题。

### 三、适用规范标准

设计文件应按照国家、行业、省、市有关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标准)、规章、规定的要求编制。

#### 四、成果文件要求

设计需提供的成果文件:

1、施工图设计:提交施工图 4 套;

2、提交施工图设计阶段成果要求本阶段所有文件 CAD 版电子光盘 1 张。

#### 五、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 (1) 设计人自备的工作手册:如本项目必备的规范标准、图集等;
- (2) 设计人自备的办公设备:如电脑、软件、投影、打印机、复印机、照相机等;
- (3) 设计人自备的交通工具: 如出行车辆等;
- (4) 设计人自备的现场办公设施: 如办公桌椅、文件柜等;
- (5) 设计人自备的安全设施:如安全帽、安全鞋、手电筒等;
- (6) 满足项目需要的其他设施。

#### 六、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如有与国家、行业、省、市有关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标准)、规章、规定不一致的地方,以国家、行业、省、市有关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标准)、规章、规定执行。如有不清楚、不一致的地方承包人应及时提出,以便补充完善。如果承包人未提出,以要求较高文件的执行。

## 第四章 合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 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 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一
	期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工程项目设计费用项目
工程地点:	
合同编号:	
设计证书等	<b>等级:</b>
发包人(甲方):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	
设计人(Z	<b>江</b> 方):
<b> </b>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建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
设计人:	

由设计人承担的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期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工程项目设计费用项目 ,工程地点为 洛阳市伊川县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中标文件
-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标准,满足 本项目建设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字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中标函(文件)
-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 3.4 投标书
- 3.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3.6 其它合同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设计费及设计范围

4.1项目名称: 伊川县江左镇人民政府伊川县乡镇供排水一体化建设项目-期江左镇程村等8个村庄供排水工程

### 项目设计费用项目

- 4.2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的编制)及后续服务工作。
- 4.3设计范围: 包含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等工作。
- 4.4 合同总价: **大写:** , **小写: Y** 元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5.1 发包人在设计人开始项目工作之前提交与本工程项目工作相关规划与有关批复文件(复印件)等设计依据资

- VI		1
-	٤.	ı
/	-	۲c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发改委或相关部门立项批文	1	项目开始时
2	规划部门提供的设计要点(若需)	1	项目开始时
3	设计委托书及设计要求	1	项目开始时
4	场地周边市政管网资料	1	项目开始时

5.2 其他必须的资料。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设计人根据发包人要求完成设计工作,设计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供1、施工图设计:提交施工图4套;2、提交施工图4套;2、提交施工图设计:股设计阶段成果要求本阶段所有文件CAD版电子光盘1张。

第七条 费用

本合同的设计费用为人民币:

大写: ,小写: Y 元。

### 第八条 支付方式

乙方全部提交设计文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97%,工程完工后支付剩余的3%。

第九条 双方责任

- 9.1 发包人责任
- 9.1.1 发包人须以书面形式向设计人委托任务。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工作。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成果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成果文件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返工时, 双方除另行协商签定补充协议(或另定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 费。

在未签定补充协议(或另定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关于本项目的各项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的费用。

-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退还发包人已付的款项;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费。
- 9.1.4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项目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9.1.3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 9.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成果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工作周期。
  - 9.1.6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 9.1.7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它责任。
  - 9.2设计人责任
- 9.2.1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9.1.4、9.1.5规定有关交付成果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成果文件的质量负责。
  - 9.2.2 项目成果合理使用年限为\_/\_年。

- 9.2.3 设计人对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商定。
- 9.2.4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成果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相应阶段应收费用的千分之二; 逾期超过三十日(含)以上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设计人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
  - 9.2.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款项。
- 9.2.6设计人交付成果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相关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审查要求见行业规定。设计人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 9.2.7 工程施工期间由于设计人服务不到位,造成工期延误一个工作日以上,或影响工程质量,或增加工程投资,视具体情况,发包人对其处以相应惩罚。
- 9.2.8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设计人应积极做好优化和限额设计工作,积极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结构,以利于勘察设计自身的技术进步和提高建设项目的技术含量,提高建设项目的投资效益,避免勘察设计工作技术保守和片面追求产值,防止降低结构安全度影响工程质量。
  - 9.2.9设计人对影响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工艺、结构、方案等事先应与发包人协商。
  - 9.2.10设计人应就发包人向设计人提出的优化设计方案予以积极负责的研究和论证,做出令发包人满意的结论。

###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仲裁

本建设工程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 双方当事人同意由 洛阳 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2.1 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 12.2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12.3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定协议并支付费用。
- 12.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 12.6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 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 12.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子邮件、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止文)	
发包人名称(盖章):	设计人名称(盖章):
地址: 江左镇人民政府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X10(12)( 12)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b>e</b> र्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约时间:年月日	

### 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伊川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 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详见附件。

附:《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推介目录》

#### 中原银行政府采购贷款产品介绍

- 一、融资产品介绍
- 1、产品简介:

政府采购贷款业务是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已在财政局备案),为中标的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服务。贷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70%,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含)。

- 2、授信企业基本要求:
- (1) 企业正常经营两年以上;
- (2) 需在中原银行开立结算账户;
- (3) 企业及负责人信用记录良好。
- 3、申请渠道: 微信关注中原银行小微金融,线上申请即可。也可电话联系工作人员。

####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地址
宋紫阳	公司业务行长	18638830557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张劲飞	公司客户经理	19939886066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周子裔	公司客户经理	18838802588	中原银行伊川支行

#### 洛阳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	----	----	----	----

卫剑楠	副行长	伊川县人民东路新鹏路交叉口东	15515336085	
乔晨	综合业务部经理	伊川县人民东路新鹏路交叉口东	15503799611	

### 二、融资产品介绍

#### 1. 产品简介:

政府采购贷款业务是指在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下,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资金回笼路径等方式,为中标的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服务。

#### 2. 授信企业基本要求:

-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从事符合法律、法规的经营活动;
- (3) 在洛阳银行开立结算账户;
- (4) 企业以及法人信用记录良好;
- (5) 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

#### 3. 贷款用途:

政府采购贷款只能用于借款人在政府采购履约过程中的资金周转,严禁挪作他用。(即依据合同的特定用途)

### 4. 贷款额度:

贷款额度根据借款人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确定,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须扣除相应的预付款、质保金、其他应付款)的70%,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含)。

- 5. 企业准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由我行客户经理协助提供):
- (1) 基本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机构信用代码证、法人及股东身份证、公司章程、近三年财务报表、验资报告、土地租赁协议等。
  - (2) 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
  - (3) 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 根据企业具体情况提供资料。

#### 邮储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松山	副行长	伊川县新鹏南路邮政储蓄银行	13838827825	
王前锋	产品经理	伊川县新鹏南路邮政储蓄银行	15236139828	

#### 二、融资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指我行向符合我行授信条件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的企业或自然人发放的,用于中标企业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

该产品以借款人在我行开立并质押给我行的政府采购收款账户回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授信额度最高500万,额度期限2年,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8个月,还款方式包括等额本息,按月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固定周期结息、按还款计划表还本等,贷款利率执行普惠金融贷款利率。

邮储银行各分支机构均可以申请。

#### 中国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杨兵卫	伊川中行公司客	伊川县人民东路	0379-63107967	
	户经理	【圣府嘉苑楼下】	13937983159	

#### 二、融资产品

#### 1、产品简介

中行"政采通宝"业务(以下简称政采贷),是指符合河南省政府采购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在中标政府采购合同后,我行应客户申请,以政府采购款为还款来源,为借款人提供授信专项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项下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业务模式。

#### 2、业务流程

- (1) 招标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订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行采购合同备案。
- (4) 招标人持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向我行申请融资。
- (5) 我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 (6) 贷款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我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 三、准入标准

- 1、企业持续经营2年(含)以上。
- 2、企业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政处罚记录。
- 3、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200万元;免交增值税和小额纳税人可以结合财政账户回款予以核实。
- 4、企业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指不存在任何理由的不良记录,最近一年内违约记录(非不良性

质的逾期、欠息)不超过两次,每次时间不超过十天】。企业未涉及民间借贷、参与高利贷等违法行为。

5、省内异地客户不得准入,即申请人不得在注册地以外申请"政采贷"融资。

### 四、总量核定

"政采贷"业务授信总量应结合企业上年度销售收入、他行授信、实际控制人银行授信及《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情况确定。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政府采购合同》内容为设备、物品等货物类,须借款人一次性采购的,采购方为县(区)级财政单位的,单笔授信金额不超过对应《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0%。

### 五、利率

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上级行要求确定,目前不超过4.35%,优质客户综合成本更优惠。

###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1、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 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 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按照磋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 商,如总得分和磋商报价也相同时,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2、评审标准

-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 见第六章。
-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见第六章。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 3、评审程序

-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 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3.1.4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 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 
  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3.4 评审结果
- 3.4.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按照磋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如总得分和磋商报价也相同时,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供应商名单。

####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含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格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本文件要求
符合性评审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 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承诺书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其他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		15. 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

分参数				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 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 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 标报价)×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	0.0	11.0	项目组人员配备	1、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3分。 2、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组成员配备有建筑、电气、结构、造价等专业注册证书的,每有一项得2分,本项最多得8分。 注:(1)响应文件中附相关人员证书及2025年以来由本单位为其缴纳任意1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证明至少应包括养老保险,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或网页查询截图为准,否则不得分)。 (2)1人具备多个专业不重复计分。 (3)联合体成员均可提供。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8.0	对项目的理解和解读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项目服务范围、内容、目标、背景以及对项目建设条件进行阐述,对项目的理解是否准确到位、清晰明确进行评价。内容详尽、描述完整得8分;内容较全面、表达较清晰得5分;内容基本全面,表达基本清晰得3分;内容理解解读较差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0	9.0	总体设计思路	总体设计思路清晰,方案完整的得9 分;总体设计思路较清晰,方案较完整的得7分;总体设计思路一般,完整性一般的得4分;总体设计思路较差,方案的完整性较差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0	8.0	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对项目特点、重点认识准确且对策方 案合理可行的得8分;方案合理,可 行性较好的得6分;方案较合理可行 一般的得3分,方案的完整性较差的 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0	8.0	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	设计实施方案有针对本项目所制定的设计进度安排、确保进度措施切实可行。内容完整具备可行性得8分;内容较为全面基本合理得6分;内容针对性不强得3分;内容较差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8.0	设计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确保设计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全面、减少设计变更等措施方法可行。 内容完整具备可行性得8分;内容较为全面基本合理得6分;内容缺乏合理性得3分;内容较差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0	8.0	组织协调方案	组织协调方案合理、科学、可行;内容详实可行的得8分,较为详实可行的得8分,较为详实可行的得6分,可行性内容一般的3分,内容较差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

	0. 0	8. 0	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话建议	设计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分析合理到位且解决方法好的得8分;分析较合理且解决方法较好的得6分;分析一般且解决方法一般的得3分,分析及解决方法较差的得1分,没有的不得分。
	0. 0	8. 0	服务承诺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时限,后续服务具体措施与承诺,额外服务情况承诺,服务响应时间承诺,承诺内容完善、合理、可行性强的得8分,承诺基本合理、完善的得5分,承诺内容一般的得3分,承诺内容较差的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或缺项不得分。
业绩信誉	0. 0	9.0	企业处绩	供应商 2022 年 6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的类似项目设计业绩,每有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须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联合体成员均可提供)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企业电子章):

日期:

### 附件1:投标函

### 响应函

###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根据本工程磋商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并研究上述工程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意接受上述工程磋商文件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图纸的条件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和保修(详见开标一览表),并接受本次采购的付款方式。
- 5、我方同意本响应文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对多方的约束力,并且随时可能按此响应文件成交。
  - 6、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日历天。
  -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成交通知书和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内容。
- 8、如果我方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后立刻开工,并在规定的完成时间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
- 9、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未履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0、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1、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3、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
在职员工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	手机号码:	)作为供应商
代表以我方	的名义参	加贵单位	立组织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采则	<b>始活动,并代表我方</b>
全权处理一	切与之有	关的具体	本事务和	签署相关文件	,我均予以承	人。	
代理人	无权转让	委托权	0				
本授权	八书至响应	文件有	效期结束	更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	明。						
供应商	<b>「企业</b> 电	1子章)	:				
法定代	表人(个	人电子	章):				
日期 <b>:</b>							

#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 附件4:联合体协议

# 联合体协议 (参考)

致(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项目的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项目联合体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依法代表联合体所有成员负责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并处理与之相关的一
切事务;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履行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并就
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合同义务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按照本条款分工,联合体成员单
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b>:</b>
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附件5: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供应商身份证明材料。

注: 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	洋位(本
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及相
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关	『重承诺,
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	納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	法案件当
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 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 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 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 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联合体成员如有)

致.	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	位(本
人)	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相
关注	去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	承诺,
我单	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	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

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月日

-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4. 联合体成员可提供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

# 附件6:开标一览表

#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质量要求	
服务期	
是否同意采购人付款方式	

### 附件7:报价明细表

###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报价人民币	小写:				
报价人民币	·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2、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 4、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 附件 7-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附件7-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	立郑重声	明,根据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	关人联合会争	关于促进残	疾人就业政府
采则	的政策	的通知》	(财库	(2017)	141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	符合条件的	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	7、且2	本单位参	>加	_单位的_	项	目采购活	动提供本单	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附件7-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附件8: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服务要求	供应商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 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磋商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附件9: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 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附件10: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 ee1-aa3f-f82f3b5cc33b.html。

# 附件11:辅助资料表

# 辅助资料表

- 一、供应商企业综合说明
-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	捌			年龄	
职务			耶	称			学历	
参	加工作	村间						
				已完成	<b>达</b> 项目情况			
业主单	位	项目名称	弥	项目	目概况	Ā	覆约期限	工期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其中: 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		人。				

# 附件12: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附件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 附件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注: 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附件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 附件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甲方) 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附件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 附件16:其他材料